

臺北市南港區成德國民小學 114 年度 幹事甄選簡章

一、依據：公務人員任用法、公務人員任用法施行細則、公務人員陞遷法及公務人員陞遷法施行細則等相關規定。

二、甄選名額：正取 1 名，備取 2 名（備取人員備取期間自甄審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 3 個月）；惟應試人員如不符合本校需求得從缺。

(一) 職稱：幹事。

(二) 職系：綜合行政職系。

(三) 官職等：委任第五職等或薦任第六職等至薦任第七職等

三、報名資格：

(一) 經銓敘審定合格實授委任第五職等以上合格實授，並具有綜合行政職系任用資格者，且無特考調任限制者。

(二) 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條迴避任用、第 28 條各款情事之一、公務人員陞遷法第 12 條各款情事、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29 條不得進用之情事及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1 條第 1 項所定不得任用等情事者(任用後發現錄取人員有本項各情形之一者，應撤銷任用)。

(三) 未具雙重國籍或多國國籍之中華民國國民。

(四) 具學校行政知能，並熟悉 Word、Excel、網路操作等應用處理能力。

(五) 具政府採購人員證照尤佳。

(六) 積極主動、認真負責，且能配合學校需要做職務輪調者。

四、工作地點：本校總務處（地址：115 臺北市南港區東新街 65 號）。

五、工作項目：

(一) 辦理文書組相關業務。

(二) 辦理學校校產及財產管理相關業務。

(三)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六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 配合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推動線上徵才作業，現行採線上投遞履歷，說明如下：

1. **請於 114 年 9 月 30 日(星期二)24 時前**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「事求人」機關徵才系統網頁-點選「我要應徵」，連結至職缺應徵系統，檢視「我的簡歷」及「我的履歷」(履歷自傳不得空白)，點選【應徵職缺】選擇本職缺，並完成授權同意開放履歷給徵才機關調閱。

2. 上傳資料：請將以下資料依序合併掃描為單一 PDF 電子檔，於「事求人」網站上傳，如有上傳問題再請將相關附件資料 email 至 76300y@tp.edu.tw，完成後並請於上班時間電洽(02)27851376 分機 171 人事室確認。

(1)甄選報名表(請貼妥照片)、簡歷自傳、切結書。

(2)公務人員履歷表【現職人員免附，各項資料（含照片、獎懲紀錄、簡要自述）請務必填寫完整】

(3)國民身份證(正、反面)

(4)最高學歷畢業證書

- (5)公務人員考試及格證書
- (6)公務人員現職派令
- (7)最近 1 筆銓審函
- (8)最近 5 年考績通知書。
- (9)男性請繳交退伍令或免服兵役證明（無則免附）
- (10)專業證照、英語能力檢定或特殊表現證明文件（無則免附）。
- (11)身心障礙手冊(無則免附)。

(二) 逾期報名、證件不齊或資格不符者均不予受理，書面審查不合格者不另行通知及退件。

八、甄選方式：

- (一) 經審查資格條件合格者擇優通知參加面試，甄選日期及時間另行通知，未入選參加面試者，恕不通知，亦不退件。
- (二) 面試內容包含儀容舉止、專業知能、工作理念、表達能力、服務熱忱、問題處理等。
- (三) 面試當天請攜帶國民身分證，俾憑查驗，逾時未到場者視同棄權，不得參加甄選。

九、甄選結果：

(一)錄取名單公告於本校網站，經甄選錄取人員，須經查證無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紀錄後，經權責機關同意並俟辦理商調及報派手續完成後，始生進用效力。

(二) 依總成績擇優錄取，如甄選成績未達 80 分者，本校得予以從缺。

十、附則

- (一)應徵人員所填資料如有不實，除取消甄選資格及錄取資格者外，如涉及刑責應由應試者負責。
- (二)參加甄選者，須同意本校依「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報到查訪及查閱辦法」查證，如經查證登記為性侵害犯罪加害人者均予以註銷錄取資格。
- (三)本報名所蒐集個人資料，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只針對本次甄試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，不做其他用途。
- (四)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，致上述甄選日程等需變更，將公告於於本校網站首頁，請逕至本校網頁查詢，不另通知。
- (五)每月薪資按銓敘審定資格，依現行公務人員給與簡明表支給
- (六)本校聯絡電話：(02)27851376 人事室：分機 171 (報名資格) 總務處：分機 151 (工作內容)
- (七)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依相關規定辦理；法令未規定者，由本校隨時於本校網站公告補充之。

臺北市南港區成德國民小學 114 年幹事甄選報名表

報名編號：

姓名				出生 日期	年 月 日		黏貼 照片
身分證 字 號		最高 學歷					
婚姻 狀況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婚	專業 證照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(名稱: _____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		
通訊 地址					電話	(0) (H) 手機：	
考試	年 考試 級(等)						職系
考績 等第	年		年		年		年
現職	機關/學校： 職稱： 支官職等級：						
經歷	服務機關	職稱	任職期間	工作項目內容			

應考人簽章：

資格審查

項目	審查結果	項目	審查結果
甄選報名表	有() 無()	銓敘部最近一次審定函	有() 無()
簡歷自傳表	有() 無()	最近 5 年考績通知書	有() 無()
國民身分證	有() 無()	切結書	有() 無()
考試及格證書	有() 無()	專業證照	有() 無()
最高學歷畢業證書	有() 無()	身心障礙手冊	有() 無()
現職派令	有() 無()	語言檢定(類別: _____)	有() 無()

審查人簽章：

簡歷自傳表

姓名		性別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
現職服務機關學校					
一、學歷：					
二、經歷：					
三、家庭狀況：					
四、參加本校甄選原因：					
五、工作理念、願景與自我期許：					
六、特殊工作成績表現：					
七、其他：					

切結書

立切結書人 參加貴校 114 年幹事甄選，如有下列情事之一時，除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暨先訴抗辯權外，並願負行政、民事或刑事相關責任。

- 一、無法於規定時間內繳交有關證件。
- 二、資料偽造不實或違反公務人員任用法相關規定。
- 三、具有雙重或多重國籍。
- 四、為大陸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設籍未滿 10 年。
- 五、依「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及查閱辦法」查證登記為性侵害犯罪加害人。

此致

臺北市南港區成德國民小學

立切結書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通 訊 處：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